

证券代码：838445

证券简称：盛天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为补充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，公司于2016年11月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款人民币3,000万元，期限为两年（2016年11月10日至2018年11月9日），年利率8%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丹以其持有的公司8,880,000股股份无偿为本次融资款提供质押担保及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公司以其名下的部分电视剧剧本著作权提供质押担保。2017年2月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郭丹拟以其持有的公司8,880,000股股份追加为本次融资款提供质押担保及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上述具体情况详见《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2）。

在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，公司主办券商为国都证券，公司未就上述事项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2017年2月23日，公司主办券商变更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公司现对关联交易事项予以补充披露。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、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。

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。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原谅！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盛天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4日